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6-022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花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花悦府”）于2020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50,000万元贷款，用于成都溪府鸿云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按60%持股比例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4年11月，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了《借款展期协议》对借款本金金额30,590.65万元展期，公司按照原《保证合同》继续为上述展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25年11月，公司为成都花悦府向农业银行履行了1,952.99万元本金的担保责任。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2024年11月7日、2025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花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成都花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近日，公司按照《保证合同》以及《借款展期协议》约定为成都花悦府向农业银行履行了1,600万元本金的担保责任。该事项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六日